

附件 2：部门决算公开模板（以 2024 年度为例）

**天门市大数据管理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天门市大数据管理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天门市大数据管理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天门市大数据管理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天门市大数据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天门市大数据管理中心具体职能如下：

一、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大数据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引导和推动大数据研究和应用工作。

二、组织拟订大数据的标准体系和考核体系；拟定大数据收集、管理、开放、应用等标准规范。

三、负责以大数据为引领的信息产业行业管理，统筹推进社会经济各领域大数据开发应用。

四、组织编制电子政务建设规划互联网+行动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市级重大电子政务项目建设和互联网+应用工程。

五、负责信息基础设施规划、协调、管理和监督。负责统筹政务信息网络系统、政务数据中心的建设、管理，促进政府数据资源的共享与开放。

六、统筹协调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承担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应急协调和数字认证相关工作。

七、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天门市大数据管理中心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天门市大数据管理中心本级决算组成。

纳入天门市大数据管理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

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一) 天门市大数据管理中心(本级)

代码	429006000526002	
单位名称	天门市大数据管理中心	
单位负责人	赵果	
财务负责人	陈偲	
填表人	史贤娥	
电话号码(区号)	0728	
电话号码	5220991	
分机号		
单位地址	天门市陆羽大道东10号	
邮政编码	431700	
单位所在地区(国家标准:行政区划代码)	429006000 天门市	
部门标识代码	43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S92 国家机构	
新报因素	0 连续上报	
备用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29006MB1A09268J	
备用码一		
备用码二		
单位代码	526002	
组织机构代码	MB1A09268	
是否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2 否	
执行会计制度	11 政府会计准则制度	
预算级次	5 县区级	
报表小类	0 单户表	
单位类型	22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单位预算级次	2 二级预算单位	
单位经费保障方式	1 全额	
是否编制部门预算	1 是	
是否编制政府财务报告	1 是	
是否编制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	1 是	
财政区划	429006000 天门市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执行财务规则		
上年代码(上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报表小类)	12429006MB1A09268J0	
填表人手机号	13872997828	
父节点	429006000526 天门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二) 机构设置情况

天门市大数据管理中心内设科室 3 个, 包括: 综合规划科、应用推进科、数据管理科。

(三) 人员情况

天门市大数据管理中心 2024 年度行政编制 0 人, 参照

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0 人，事业编制共 17 人，在岗人员 14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天门市大数据管理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1.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15.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3.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5.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1.66	本年支出合计	57	261.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61.66	总计	60	261.6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天门市大数据管理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1.66	261.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5.71	215.7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5.71	215.71					
201035	事业运行	201.44	201.44					
20103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27	14.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8	23.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88	23.88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8	23.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6	6.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6	6.26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6.26	6.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2	15.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2	15.82					
221020	住房公积金	15.82	15.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天门市大数据管理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1.66	212.61	49.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5.71	166.66	49.0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5.71	166.66	49.05			
201035	事业运行	201.44	152.39	49.05			
20103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27	14.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8	23.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88	23.88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8	23.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6	6.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6	6.26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6.26	6.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2	15.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2	15.82				
221020	住房公积金	15.82	15.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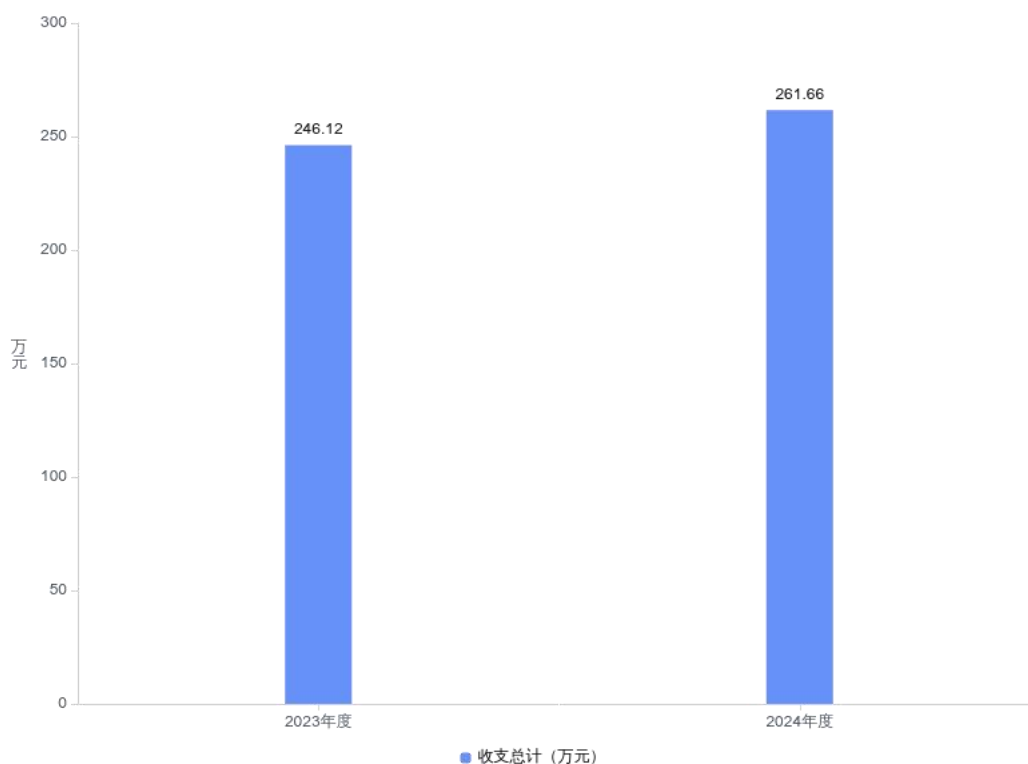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61.6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5.54 万元，增长 6.3%，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有所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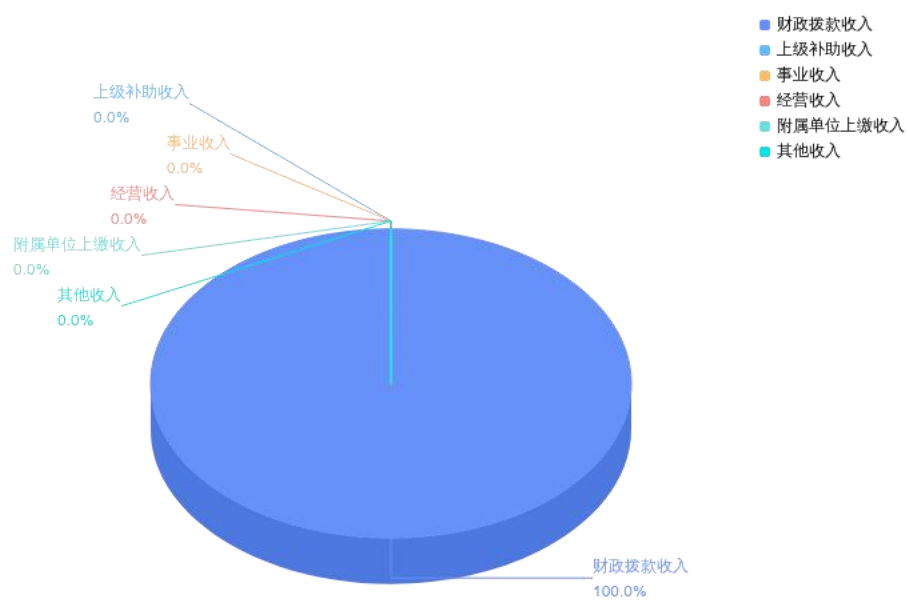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61.6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5.54 万元，增长 6.3%。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1.6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

收入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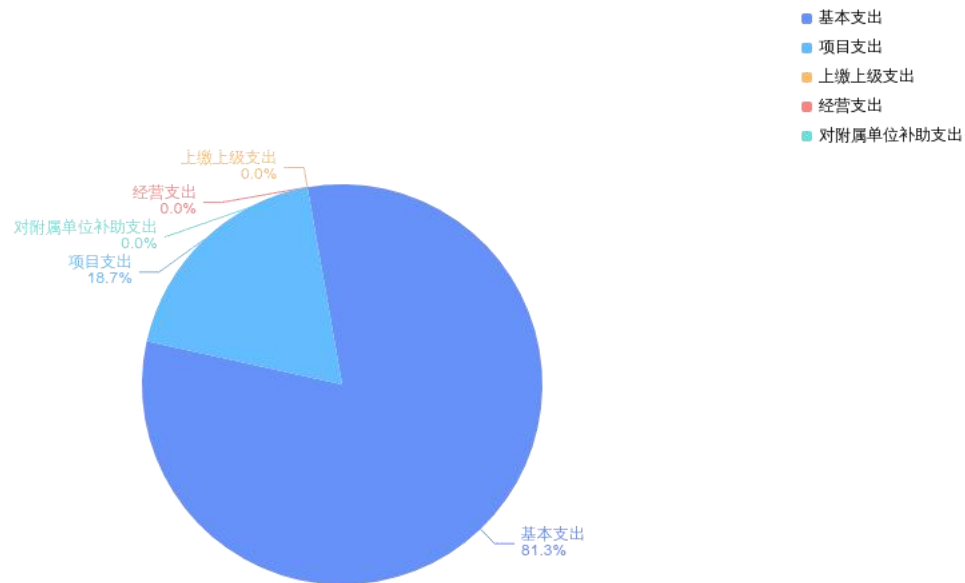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61.6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5.54 万元，增长 6.3%。其中：基本支出 212.61 万元，占本年支出 81.3%；项目支出 49.05 万元，占本年支出 18.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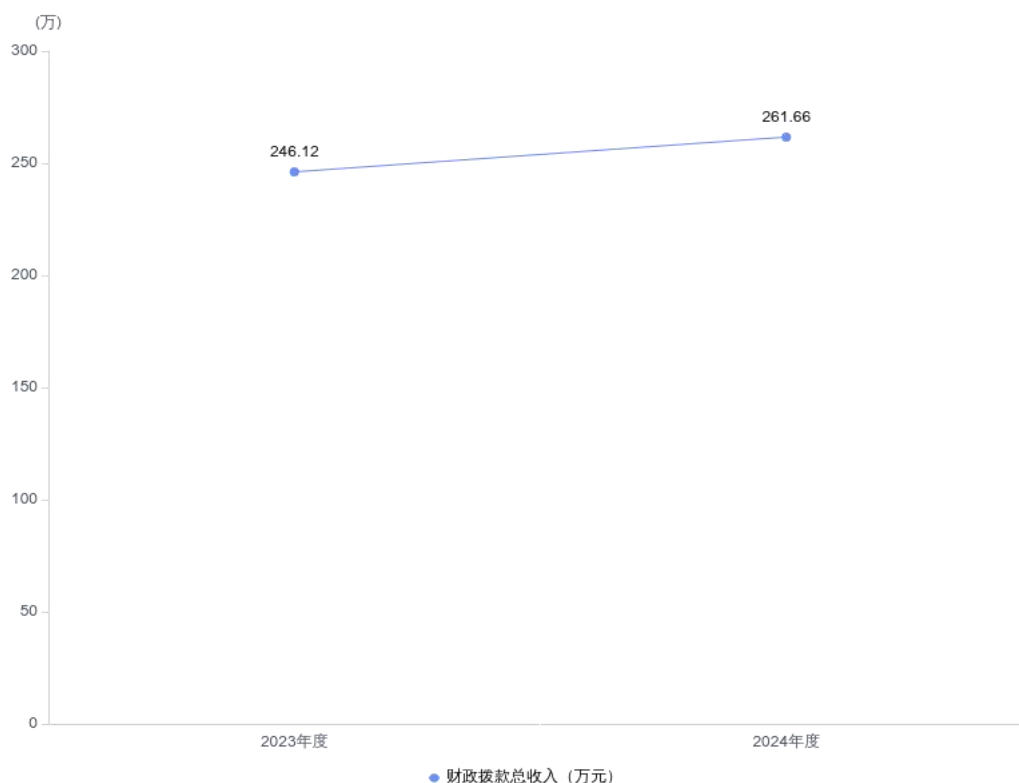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61.6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54 万元,增长 6.3%。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有所增加。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1.66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5.54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有所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1.6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54 万元，增长 6.3%，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1.6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215.71 万元，占 82.4%。主要是用于日常人员经费和办公经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3.88 万元，占 9.1%。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6.26 万元，占 2.4%。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5.82 万元，占 6.0%。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46.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1.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1%。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年初预算为 208.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有所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上调。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3.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积金缴费基数上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2.6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2.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9.3 万元、津贴补贴 8.2 万元、奖金 54.37 万元、绩效工资 32.0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8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 万元、住房公积金 15.8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87 万元。

公用经费 10.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4 万元、印刷费 0.27 万元、差旅费 0.99 万元、维修(护)费 0.4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9 万元、工会经费 6.86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5%。较上年减少 0.07 万元，下降 43.8%，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各项公务接待需科学安排，严格控制接待次数和经费。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严格控制接待次数和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5%，较上年减少 0.07 万元，下降 43.8%。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各项公务接待需科学安排，严格控制接待次数和经费。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9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驻场技术公司，主要是开展对接政务服务系统平台建设相关工作。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门市大数据管理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7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6.6%。从评价情况来看，我中心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分配坚持中心班子集体决策。对各项目的实施制订工作方案，明确时间节点，开展项目规划设计、部署工作，认真落实项目任务。工作中突出重点，高标准规划、精细设计，确保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我中心 2024 年度严格执行年初部门预算，资金使用及管理规范，制度落实到位，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圆满完成，按照部门整体支

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照打分得出结果为 95 分，等级为优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大数据中心运行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4.96 万元，完成预算 74.8 %。主要产出和效益：主要用于大数据中心日常运维运转。购买岗位服务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34.1 万元，完成预算 68.2 %。主要产出和效益：主要用于发放大数据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加强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二是通过实施科学有效的绩效评价，推进行业的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提高办事效率和人民的满意度。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效果良好，经济效益体现在工作效率提高，实现政务服务高效便捷。社会效益体现在增加就业，聘用的专业技术人才提供规范化的政务服务管理，完善政务服务管理基础。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程度显著提高，达到 99%。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

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

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天门市大数据管理中心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或（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投入 (15)	目标设定 (5)	职责明确 (1)	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	符合 (1)； 不符合 (0)。	1
		活动合规性 (2)	部门的活动是否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全部符合 (2)； 其中一项不符合 (0)。	2

			评价要点： 1. 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 2. 部门活动符合省委、省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活动合理性 (2)	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是否明确合理、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是否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评价要点： 1. 活动目标的设定是可量化的，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关键指标值予以体现； 2. 在活动目标设定时，将关键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与工作任务。	全部符合（2）； 其中一项不符合（0）。	2
	预算配置 (10)	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 (5)	部门自评项目在所有项目中所占的份额，反映和评价部门对项目自评的重视程度。 占比率=(自评项目个数/所有项目个数)×100%。 部门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范围：本年度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	得分=占比率×该指标分值。	5
		在职人员控制率 (5)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由编制部门和人劳部门批复同意的临聘人员除外。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人员编制数。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00% 的，得满分； 2. 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或等于 115% 的，得 0 分； 3.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 100%-115% 之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得分=[max（在职人员控制率）—某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max（在职人员控制率）—min（在职人员控制率）]×该指标分值。	5
过程 (55)	预算执行 (32)	预算完成率 (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1. 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 95% 的，得满分； 2. 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 85% 的，得 0 分； 3. 预算完成率在 85%-95% 之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5

		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max(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预算调整率 (5)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1. 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 2. 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 3. 预算调整率在0-1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确定: 得分=[max(预算调整率)-某部门预算调整率]/[max(预算调整率)-min(预算调整率)]×该指标分值。	4
支付进度率 (8)	部门季度支付数与季度任务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程度。 支付进度率=(季度支付数/季度任务数)×100%。	按每一季度的执行情况分别进行打分,并将每季度的得分累加,总得分为: $w = \sum_{i=1}^n y_i$ $y_i = 2 - \frac{1}{95\% - 85\%} \int_{85\%}^{x_i} dx$ 具体计算方法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方案。	7
结转结余率 (4)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1. 结转结余率等于0的,得满分; 2. 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50%的,得0分; 3. 结转结余率在0-50%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结转结余率)-某部门结转结余率]/[max(结转结余率)-min(结转结余率)]×该指标分值。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 2. 公用经费控制率大于或等于105%的,得0分; 3. 公用经费控制率在100%-105%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公用经费控制率)-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max(公用	5

			经费控制率) - min (公用经费控制率)] × 该指标分值。	
	政府采购执行率 (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与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的比较, 反映和评价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 = (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 / 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 × 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1.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 100% 的, 得满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 90% 的, 0 分; 3. 政府采购执行率在 90%-100% 之间的, 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 = [某部门政府采购执行率 - min (政府采购执行率)] / [max (政府采购执行率) - min (政府采购执行率)] × 该指标分值。	5
预算管理 (15)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情况; 6. 不存在挤占情况; 7. 不存在挪用情况; 8. 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全部符合 (8); 符合其中七项 (6); 符合其中六项 (4); 符合其中五项 (2); 符合其中四项及以下 (0)。	8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3)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评价要点: 1. 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3.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全部符合 (3); 符合其中两项 (2)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 (0)。	3
	基础信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 用以	符合全部四项 (4);	4

		息完善性（4）	反映和评价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评价要点： 1. 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2.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3.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4.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符合其中三项（2）； 符合其中两项（1）；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	
资产管理（8）		资产管理完整性（3）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资产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 资产保存完整； 2. 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帐实相符； 3.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符合全部三项（3）； 符合其中两项（2）； 符合其中一项（1）； 符合零项（0）。	3
		固定资产利用率（5）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或等于 95% 的，得满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小于或等于 85% 的，得 0 分； 3. 固定资产利用率在 85%-95% 之间的，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 [某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min（固定资产利用率）] / [max（固定资产利用率）-min（固定资产利用率）] × 该指标分值。	4
产出（20）	职责履行（20）	项目实际完成率（6）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的项目数与计划完成的项目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数）×100%。	1. 项目实际完成率大于或等于 95% 的，得满分； 2. 项目实际完成率小于或等于 85% 的，得 0 分； 3. 项目实际完成率在 85%-95% 之间的，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 [某部门项目实际完成率-min（项目实际完成率）] / [max（项目实际完成率）-min（项目实际完成率）] × 该指标分值。	5
		项目质量达标率（7）	部门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占已完成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 项目质量达标率等于 100% 的，得满分； 2. 项目质量达标率小于或等于 99% 的，得 0 分；	7

			项目质量达标率=（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已完成项目个数）×100%。 项目质量达标是指项目决算验收合格。	3. 项目质量达标率在 99%-100%之间的，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 [某部门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 / [max（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 × 该指标分值。	6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7）	部门活动中达到绩效目标的关键指标个数与关键指标总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履职目标的实现程度。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关键指标达标个数/关键指标总个数）×100%。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是指完成关键指标绩效目标设置的 90%及以上。	得分=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该指标分值。	
效果（10）	工作成效（5）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评价（5）	财政部门对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评价结果，用以反映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和取得的成效。 1. 财政部门对部门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核查评价，包括绩效目标管理、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情况，按百分制。 2. 以部门为单位进行综合计算，得出各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	综合得分=（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100）*5 分	5
	社会效益（5）	社会公众满意度（5）	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	按照满意度调查的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给予该项指标打分： 优秀（5）；良好（3）；合格（1）；不合格（0）。	5

二、2024 年度购买服务岗位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或（报告）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大数据中心购买服务岗位经费		负责人及电话	赵果 19971628028	
主管部门	天门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实施单位	天门市大数据管理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		全年预算数	到位资金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34.090136	68.18%	15

			其中：中央补助				
			地方资金	50	34.090136	68.18%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30分)	人数要求	100%	100%	30	
			工作量要求	100%	100%		
		质量指标 (5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3分)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3	
		成本指标 (2分)	成本是否控制在批复预算内	100%	100%	2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政务服务满意度	100%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5分)	优化全市政务服务环境	100%	100%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5分)	考核支撑满意度	100%	100%	5	

自评得分合计	95
--------	----

说明：无法考核经济效益指标的项目，不需填年度指标值和完成情况，直接在“经济效益”栏得 10 分。

三、2024 年度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或（报告）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 名称			大数据管理中心运行经费		负责人及电话	赵果 19971628028	
主管部门			天门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实施单位	天门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全年预算数	到位资金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14. 9598	74. 79%	15
			其中：中央补助				
			地方资金	20	14. 9598	74. 79%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30 分）	大数据管理中心的水电气、通讯、办公耗材、购买服务等支出		100%	100%	30
		质量指标 （5 分）	工作指标完成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3 分）	及时完成率		100%	100%	3
		成本指标 （2 分）	成本是否控制在批复预算内		100%	100%	2
	效益指	经济效益指标（10 份）					10

标 (4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10 分）	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的建设	100%	100%	10
		提高群众办事便捷度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10 分）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5 份）	提升全市数字政府建设水平	100%	100%	5
		支撑全市政务服务环境	100%	100%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5 分)	办事群众的满意率	100%	99%	5
自评得分合计					95

说明：无法考核经济效益、生态效益指标的项目，不需填年度指标值和完成情况，直接在“经济效益、生态效益指标”栏得 10 分。